|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4-25年度「生命橋樑助學計劃獎學金」申請表 | | | | | | |
| 校/院∕系 | 大學 學院 系 | | | | | |
| 年級 |  | | | 學號 | |  |
| 學生姓名 |  | | | 出生年月日 | |  |
| E-Mail |  | | | 行動電話 | |  |
| 操行成績 | 前一學年操行成績，總平均 分 | | | | | |
| 學業成績 |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分 | | | | | |
| 家庭年所得 | 新台幣 元 | | | | | |
| 家庭成員概況 | 編號 | 姓名 | 稱謂 | | 就業狀況或就讀學校系所年級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應繳附文件 | 必要文件：本申請表。  必要文件：五百字以內之自傳。  參考文件：申請者得自行視本身情況提出下列參考文件供扶輪社甄選使用：  (1) 在校成績單正本。  (2) 經濟弱勢之佐證文件(例如清寒證明、收入證明或相關相片或資料)。  (3) 學校師長或社會人士之推薦函一份。  (4) 其他（例如參加社團幹部文件或得獎證明等）。 | | | | | |
| 注意事項 | (一) 學生有認識扶輪及參與扶輪社例會的義務。  (二) 學生需準時上下課，事、病假依程序辦理；請假時數不得逾總時數1/3； 事假需事先提出，病假需於上課前以電話或在群組中告知。  (三) 出席率未達標準者，取消資格。  (四) 課堂表現、學習態度及作業等將納入評量，作為獎勵的依據。  (五) 受獎學生有義務遵守扶輪及課程有關的規定。  (六) 出席扶輪社例會，分享學習心得或未來進路規劃。  申請人簽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個人聲明書

學生 申請國際扶輪3461地區生命橋樑助學計畫獎學金，茲此確認暨聲明：

以上申請表內所述個人資料屬實，並同意扶輪社使用上述個人資訊為獎助金申請計畫相關使用。

本人之受獎絕無違反扶輪社之禁止利益衝突原則，亦即：

* 本人並非扶輪社員或名譽社員。
* 本人並非扶輪社、扶輪地區、其他扶輪組職或國際扶輪之員工。
* 本人並非前兩類人士之配偶、因婚姻、收養、或因其他關係所生之直系血親。
* 本人並非與國際扶輪基金會或與國際扶輪存有合作關係之代辦或其附屬組織之員工。
* 本人若曾是扶輪社員或名譽社員，於領受本獎學金時已不具扶輪社籍達36個月以上。
* 本人若曾是扶輪社員或名譽社員之直系血親，該扶輪社員或名譽社員於本人領受本獎學金時已不具扶輪社籍達36個月以上。

學生簽章 2024/ /